「台 17 線中彰大橋改善工程」公告資料

一、開發行為之名稱

台 17 線中彰大橋改善工程

二、開發單位之名稱

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

三、開發行為之內容、基地及地理位置圖

為改善台 17 線中彰大橋汽機車混流及車流交織問題，並提升機車與行人通行安全，規劃於既有橋梁及引道段兩側辦理拓寬，增設慢車道及人行空間，以改善車流由引道段雙向 4 車道匯入橋梁段雙向 2 車道所衍生之車輛爭道、汽車占用慢車道及機車行駛路肩等情形，並在維持既有道路交通功能之前提下，提升中彰大橋整體通行安全及道路服務品質，地理位置圖詳附圖。本計畫依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 5 條之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。



附圖　台 17 線中彰大橋改善工程位置示意圖

四、預定調查或蒐集之項目、地點、時間及頻率

（一）辦理依據：

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、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、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、相關評估技術規範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（二）調查或蒐集之項目、地點、時間及頻率：

空氣品質、噪音振動(含低頻)、河川水質、海域水質(含底質)、地下水質、土壤、交通、陸域生態、水域生態、海域生態、文化資產(含水下文化資產)、景觀遊憩、社會經濟(含民意調查)；另氣象、地質地形、廢棄物及環境衛生等將以蒐集現有資料為主；相關環境現況調查項目詳附表所示。

附表　台 17 線中彰大橋改善工程環境品質現況調查表

類別	調查項目	調查地點	預計調查時間	調查頻率
空氣品質	氣象(溫度、濕度、風速及風向)、 TSP、PM_{10}、$PM_{2.5}$、SO_2、NO_2、 NO、CO、O_3、Pb、HC、落塵量	1. 龍津國小 2. 大同國小	自 115 年下半年起，至116年上半年辦理。	3 次，每次測 1 日（24 小時連續測定，不含下雨天及雨後 4 小時內）
噪音振動	噪音：L_{eq}、$L_{日}$、$L_{晚}$、$L_{夜}$、L_{max} 振動：Lv_{eq}、$Lv_{日}$、$Lv_{夜}$、Lv_x	1. 龍津國小 2. 大同國小 3. 龍港國小 4. 台 17 線與興工路	115 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2 次，每次連續 24 小時(含平日、假日)
低頻噪音	$L_{日,LF}$、$L_{晚,LF}$、$L_{夜,LF}$、$L_{max,LF}$	1. 龍津國小 2. 大同國小 3. 龍港國小 4. 第五工務段	115 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2 次，每次連續 24 小時
地面水質	流量、流速、水位、水溫、氫離子濃度指數、溶氧量、生化需氧量、懸浮固體、導電度、硝酸鹽氮、氨氮、總磷、大腸桿菌群、重金屬（銅、汞、鉛、鋅、砷、鎘、鎳、鉻）、化學需氧量	大肚溪 3 站	115 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3 次，含枯水期
地下水質	水位、水溫、氫離子濃度指數、生化需氧量、硫酸鹽、氨氮、導電度、氯鹽、硝酸鹽氮、溶氧、總硬度、鐵、錳、重金屬（銅、汞、鉛、鋅、砷、鎘、鎳、鉻）、總溶解固體物、總酚	1. 龍港國小 2. 福安宮	115 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3 次，含枯水期
海域水質(含底質)	水溫、鹽度、透明度、pH、DO、BOD、SS、大腸桿菌群、氨氮、總磷、礦物性油脂、重金屬（銅、汞、鉛、鋅、砷、鎘、鎳、鉻）	開發行為影響範圍內 3 站	115 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3 次
土壤	氫離子濃度指數、重金屬（銅、汞、鉛、鋅、砷、鎘、鎳、鉻）	計畫區內、外各一站	115 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1 次(含表土及裏土)
交通	道路服務水準、道路現況說明、車輛類型、數目及流量	1. 台 17 線與興工路路口 2. 西濱路二段與臨港東路二段路口 3. 濱二路與台 17 線路口	115 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2 次，每次連續 24 小時(含平日、假日)

附表　台17線中彰大橋改善工程環境品質現況調查表（續）

類別	調查項目		調查地點	預計調查時間	調查頻率
生態環境	陸域生態	植、動物之種類、數量、歧異度、分布、優勢種、保育種、珍貴稀有種。	計畫區內及其外擴1,000公尺	自115年下半年起，至116年上半年辦理。	4季
	水域生態	植、動物之種類、數量、歧異度、分布、優勢種、保育種、珍貴稀有種、浮游性植、動物、附著性藻類、水生昆蟲、魚類、底棲動物、底棲生物	大肚溪3站	自115年下半年起，至116年上半年辦理。	4季
	海域生態	大腸桿菌群、葉綠素a、基礎生產力、植物性浮游生物、動物性浮游生物、底棲動物、固著性植物(海藻、海草)、魚類(成魚、魚卵及仔稚魚)、漁業資源	計畫影響範圍3站(含潮間帶)	自115年下半年起，至116年上半年辦理。	4季
景觀及遊憩	地形景觀、地理景觀、自然現象景觀、生態景觀、人文景觀、視覺景觀、遊憩現況分析、現有觀景點。		開發行為影響範圍內	115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計畫影響範圍調查1次。
社會經濟（含民意調查）	現有產業結構及人數、農漁業現況、區域內及土地利用情形（包括流域、水域）、徵收、拆遷之土地、地上物及受影響人口、實施或擬定中之都市（區域）計畫、公共設施、居民關切事項、水權及水利設施、社區及居住環境。		開發行為影響範圍內	116年上半年起辦理。	計畫影響範圍，居民關切事項實施問卷調查1次，有效問卷220份。
文化資產	有形文化資產（古蹟、歷史建築、紀念建築、聚落建築群、考古遺址、史蹟、文化景觀、古物、自然地景及自然紀念物）		開發行為影響範圍內	115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計畫影響範圍調查1次。
	水下文化資產		開發行為影響範圍內	115年下半年起辦理。	計畫影響範圍調查1次。

註：部分項目將引用鄰近計畫之現有資料。